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街道）、中省直有关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全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定规范性文件并贯彻实施，组织制定地方标准。

（三）指导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机构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挥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组织指导乡镇（街道）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全市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依法开展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中省直和市直有关部门及各乡镇政府（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统筹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督办安全生产重大案件查处。

（十四）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负责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政策、法律、法规，组织指导各乡镇（街道）做好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十八）承担市安全生产、减灾、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火议事协调机构日常工作。

（十九）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监督检查震灾应急救援工作，制定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并检查落实。

（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市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推动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符合市情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

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市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十二）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水务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机构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水务局、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

险、火灾信息。

市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市林业和草原局负责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市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水务局等部门如工作需要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部门内设机构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3个，包括：1、办公室、应急协调办公室、安全生产办公室；宁安市应急保障中心无内设机构；宁安市应急综合执法大队无内设机构。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一级	行政	1	3
2	宁安市应急综合执法大队	二级	事业	1	0
3	宁安市应急保障中心	二级	事业	1	0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5.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427.6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5.11	本年支出合计	57	515.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3
总计	30	516.14	总计	60	516.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5.11	51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3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8	3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7	1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7	1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9	1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8	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7.63	42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78.07	37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14.99	31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8	6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5.11	402.27	112.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39.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8	39.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7	18.7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7	18.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9	15.1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8	3.5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7.63	314.99	112.64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78.07	314.99	63.08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14.99	314.99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8	0.00	63.08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56	0.00	9.56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9.56	0.00	9.56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5.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20	0.2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78	39.7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77	18.7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73	28.7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427.63	427.63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5.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5.11	515.1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75	0.7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7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15.86	总计	64	515.86	515.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5.11	402.27	112.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00	0.2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00	0.2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00	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39.7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8	39.7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7	18.7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7	18.7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9	15.1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8	3.5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3	28.7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3	28.7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	28.7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7.63	314.99	112.6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78.07	314.99	63.08
2240101	行政运行	314.99	314.99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8	0.00	63.0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56	0.00	9.5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9.56	0.00	9.5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0.00	0.00	4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0.00	0.00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7.52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2.7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7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78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3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5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7.35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4.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1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85.14					公用经费合计	1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宁安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1	0.00	3.71	0.00	3.71	0.00	3.38	0.00	3.38	0.00	3.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总收入516.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15.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5.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53万元，下降9.8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无自然灾害普查支出，二是自然灾害防治支出减少。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总支出516.1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15.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02.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83万元，增长6.5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项目支出112.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4.44万元，下降42.80%。主要变动情况：无自然灾害普查支出。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度，宁安市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3.3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减少0.27万元，下降7.4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维护费；与2023全年预算相比减少0.33万元，下降8.8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维护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持平；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38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持平；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减少0.27万元，下降7.4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与2023全年预算相比减少0.33万元，下降8.8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3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持平；与2023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2万元，下降7.1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缩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宁安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宁安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宁安市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247.64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宁安市应急管理局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16.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对1、安全检查费用项目；2、工作运转经费项目；3、黑财指（建）【2023】313号洪涝灾害救灾补助项目；4、应急管理系统建设项目；5、黑财指建【2023】310号洪涝灾害抢险救灾补助资金项目；6、应急综合管理费用项目；7、公务用车运行经费等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1.84万元，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16.5万元，执行数为91.84万元，完成预算的79%，得分85分。从评价情况来看，能够顺利完成各项预算，确保单位运转正常，合理合规运行。

（三）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宁安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16.5万元，执行数合计91.84万元，完成预算的79%，平均得分85分。具体情况为：

（1）“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助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辖区内洪涝灾害应急抢险和受灾群众救助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